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要，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扩大竞争优势，促进公司更好发展，经过慎重考虑，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权登记日为 1 月 16 日。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1 月 17 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预计最晚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恢复转让，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浩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